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招股章程。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核數指引3.340「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此報告為本公司董事及保薦人而編製並以其為收件人。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致喜尚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

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敬啟者：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謹此就喜尚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財務資料（「財務資料」）提呈報告，此等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匯總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有關期間」）的匯總綜合收益表、匯總權益變動表和匯總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此等財務資料由 貴公司董事編製以供收錄於 貴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就 貴公司的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進行首次上市而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一第I至第V節內。

貴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零年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完成的集團重組（詳情見下文第II節附註1.2「重組」一節）， 貴公司已成為現組成貴集團子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

於本報告日期， 貴公司於子公司中所擁有的直接及間接權益載列於下文第II節附註1.2。該等公司全部均為私人公司，或如在香港以外地區註冊成立或組成，擁有大致上與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相同的特徵。

由於 貴公司新近註冊成立，且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除重組外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業務交易，故並無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須經法定審核的現時組成貴集團的其他公司的財務報表已由下文第II節附註1.2載列的法定核數師審核。

貴公司董事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現時組成貴集團的 貴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有關期間的匯總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我們已按照與 貴公司另行訂立的業務約定條款並根據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核數準則審核相關財務報表。

貴公司董事有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相關財務報表，以令相關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

財務資料已根據相關財務報表編製且沒有作出任何調整，並按照下文第II節附註2.1所載基準呈列。

董事對財務資料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下文第II節附註2.1所載的呈列基準及香港財務準則編製財務資料，以令財務資料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財務資料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資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財務資料作出意見並將意見向閣下報告。我們已按照會計師公會發佈的核數指引3.340「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執行我們的程序。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報告而言並按照下文第II節附註2.1所載基準呈列的財務資料已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匯總事務狀況，以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有關期間的匯總業績和現金流量。

I. 貴集團財務資料

以下為 貴公司董事編製的 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財務資料，乃根據下文附註2.1所載基準呈列：

喜尚控股有限公司

匯總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收益	6	126,476	210,320
其他收入	6	449	1,332
已消耗存貨成本		(45,410)	(75,558)
僱員福利開支	9	(33,671)	(61,784)
折舊	15	(5,538)	(7,718)
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10,107)	(22,101)
公用事業開支		(8,299)	(15,702)
其他收益－淨額	7	35	564
其他經營開支		(9,813)	(14,229)
		<u>14,122</u>	<u>15,124</u>
經營溢利	8	14,122	15,124
財務成本－淨額	10	(552)	(669)
		<u>13,570</u>	<u>14,455</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3,570	14,455
所得稅開支	11	(2,387)	(3,177)
		<u>11,183</u>	<u>11,278</u>
年度溢利及匯總綜合總額		<u>11,183</u>	<u>11,278</u>
以下各方應佔：			
貴公司擁有人		9,402	9,960
非控股權益		1,781	1,318
		<u>11,183</u>	<u>11,278</u>
股息	13	2,390	1,536

匯總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5,050	21,938
租賃按金	17	3,283	5,38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416	429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	468	999
		<u>19,217</u>	<u>28,753</u>
流動資產			
存貨	16	1,610	3,393
貿易應收款項	17	488	45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2,390	7,974
可收回所得稅		—	281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27	208	670
應收董事款項	27	12,207	2,604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28	—	1,1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	1,974	905
已抵押銀行存款	19	—	1,5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13,802	16,968
		<u>32,679</u>	<u>35,854</u>
總資產		<u><u>51,896</u></u>	<u><u>64,607</u></u>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權益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資本儲備		486	486
保留盈利		9,709	18,181
		<u>10,195</u>	<u>18,667</u>
非控股權益		737	2,007
		<u>10,932</u>	<u>20,674</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修復成本撥備	24	1,618	2,209
遞延所得稅負債	23	113	33
		<u>1,731</u>	<u>2,242</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0	7,504	9,769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21	7,328	12,684
應付所得稅		4,069	6,246
應付董事款項	27	3,395	12,988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28	675	4
銀行借貸	22	16,262	–
		<u>39,233</u>	<u>41,691</u>
總負債		<u>40,964</u>	<u>43,933</u>
總權益及負債		<u>51,896</u>	<u>64,607</u>
流動負債淨額		<u>(6,554)</u>	<u>(5,83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663</u>	<u>22,916</u>

匯總權益變動表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486	2,253	2,739	(600)	2,139
年度溢利及綜合收益總額	–	9,402	9,402	1,781	11,183
股息 (附註13)	–	(1,946)	(1,946)	(444)	(2,39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的結餘	486	9,709	10,195	737	10,932
年度溢利及綜合收益總額	–	9,960	9,960	1,318	11,278
股息 (附註13)	–	(1,488)	(1,488)	(48)	(1,53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u>486</u>	<u>18,181</u>	<u>18,667</u>	<u>2,007</u>	<u>20,674</u>

貴集團的資本儲備指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公司之股本。

匯總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25(a)	6,621	27,891
已付利息		(514)	(588)
已付香港利得稅		—	(1,89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6,107</u>	<u>25,411</u>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1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318)	(14,85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5(b)	42	1,50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416)	(1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4,691)</u>	<u>(13,369)</u>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借貸所得款項		12,940	—
償還借貸		(1,079)	(16,262)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減少		(1,953)	—
應付董事款項增加		2,387	9,593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前直接控股公司款項減少		(1,022)	—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減少		(73)	(671)
已付股息	13	(2,390)	(1,53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u>8,810</u>	<u>(8,876)</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0,226	3,16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76	13,802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u>13,802</u>	<u>16,968</u>

II. 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及重組

1.1 一般資料

貴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零年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貴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the offices of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貴公司是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中式酒樓業務（「中式酒樓業務」）。

1.2 重組

於重組前，所有中式酒樓業務的經營實體主要由黃君武先生及其配偶劉蘭英女士（「最終股東」）擁有。為籌備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上市」），貴公司進行重組，透過以下步驟將中式酒樓業務及其相關資產轉讓予貴公司：

- (i)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最終股東收購一家於薩摩亞註冊成立的公司GR Holdings Limited（「GR Holdings」）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2美元。
- (ii) 根據GR Holdings與最終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訂立的協議，GR Holdings透過向最終股東發行GR Holdings股份收購最終股東先前擁有的中式酒樓業務的經營實體的全部股權。自此，GR Holdings成為中式酒樓業務經營實體的間接控股公司。
- (iii)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日，貴公司註冊成立。根據貴公司、最終股東及一間由最終股東全資擁有的公司KMW Investments Limited（「KMW」）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訂立的協議，貴公司收購GR Holdings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乃由KMW向最終股東發行合共2股股份（均入賬列為繳足）及由本公司向KMW發行37,999,999股股份（均入賬列為繳足）方式支付，貴公司因而成為現時組成貴集團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以下附屬公司（均為各自註冊成立地點的有限責任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運所在 國家/ 地點	註冊成立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面值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附註
				直接 持有	間接 持有		
GR Holdings Limited	薩摩亞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100股每股面值1美元 的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	(i)
喜尚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六年 八月十九日	1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	100%	酒樓營運 及持牌	(ii)
喜尚嘉喜 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六年 八月八日	1股面值1港元 的普通股	-	100%	中央採購 營運	(iii)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運所在 國家/ 地點	註冊成立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面值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附註
				直接 持有	間接 持有		
季季紅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九年 八月十三日	2股每股面值1港元 的普通股	-	100%	酒樓營運 及持牌	(iv)
季季紅集團 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十五日	2股每股面值1港元 的普通股	-	100%	酒樓營運 及持牌	(v)
季季紅美食 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零年 一月二十六日	2股每股面值1港元 的普通股	-	100%	酒樓營運 及持牌	(vi)
誠嘉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六年 九月十一日	1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 的普通股	-	60%	向本集團 提供員工 培訓	(vii)
天河酒樓 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七九年 十二月十四日	800股每股面值1,000港元 的普通股	-	60%	酒樓營運 及持牌	(vii)

附註：

- (i) 由於當地並無有關法定審核的規定，故並無刊發該附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
- (ii) 該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分別由 P.L. Au & Co CPA (Practising) 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iii) 該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分別由蒼信會計師有限公司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iv) 該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三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法定財務報表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v) 該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法定財務報表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vi) 該附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六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法定財務報表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vii) 該等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分別由蒼信會計師有限公司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下文載有編製財務資料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除另有指明者外，該等政策已於有關期間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就本報告而言，貴集團的匯總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第3.340號「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編製。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匯總財務狀況表、匯總綜合收益表、匯總現金流量表及匯總權益變動表乃使用從事中式酒樓業務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編製。貴集團資產淨值及業績乃由最

終股東按現有賬面值合併得出。GR Holdings Limited收購從事中式酒樓業務的附屬公司（「中式酒樓附屬公司」）及貴公司收購GR Holdings Limited並非業務合併，乃由於貴公司及GR Holdings Limited並無營運因而亦不構成業務。該等交易構成中式酒樓附屬公司的重組，並未導致中式酒樓附屬公司的實質變化。貴公司的匯總財務報表乃從最終股東的角度使用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呈列。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盈虧於匯總時對銷。

本報告所載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重估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資料須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於應用貴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須作出判斷。涉及較大程度的判斷及複雜性的範疇或對該等財務資料有重大影響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已於下文附註4中披露。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流動負債淨值約為5,837,000港元。董事相信貴集團將擁有充裕現金資源（來自經營現金流量）應對其未來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需求。此外，董事承諾在貴集團具備相關償還能力之前，不會要求貴集團償還貴集團截止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應付彼等的款項約12,988,000港元。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相關財務報表及財務資料乃屬適當。

尚未生效及貴集團尚未提早採納的準則以及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

以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以及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已經頒佈，惟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及尚未被貴集團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 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所得稅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工具：呈列	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中期財務報告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貴集團將於最初應用期間採用該等新訂準則及新詮釋，預期採納該等經修訂準則將不會對貴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2 綜合賬目

(a) 附屬公司

匯總財務報表包括於有關期間內貴公司及其全部附屬公司所編製截至各年結日止的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為 貴集團有權監管其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所有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一般擁有過半數以上表決權的股權。評估 貴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會考慮當時可行使或可轉換的潛在表決權的存在及影響。附屬公司由控制權轉予 貴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計算。附屬公司自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貴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為 貴集團的業務匯總列賬。收購附屬公司的代價為所轉讓的資產、產生的負債及發行的權益工具的公平值。所轉讓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收購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以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貴集團按公平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資產淨值的比例，以逐次收購基準確認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則收購方須於取得控制權當日按公平值重新計量其過往於被收購方所持有的權益，並於損益內確認公平值變動。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的任何股權於收購當日的公平值超過 貴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的差額入賬列作商譽。倘該數額低於以優惠價所購入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則該差額會直接於損益內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會予抵銷。未變現虧損亦會予抵銷。在有關財務報表內，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必要的變動以確保與 貴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b)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貴集團將其與非控股權益進行的交易視為與 貴集團權益擁有人進行的交易。向非控股權益進行採購所支付的任何代價與相關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賬面值的差額於權益入賬。向非控股權益進行出售而產生的盈虧亦於權益入賬。

當 貴集團不再有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以其公平值重新計量，其賬面值的變動於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保留溢利或金融資產而言，公平值乃為最初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 貴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可能指先前在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金額會被重新分類為損益。

2.3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的報告方式須與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的方式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被視為作出策略決策的 貴集團執行董事。

2.4 外幣交易

(a) 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

貴集團旗下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載列的項目，乃以該實體經營業務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算。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列賬，而港元為 貴公司的功能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以交易當日適用的匯率或項目進行重新計量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及按年終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所產生的匯兌損益於損益確認。

以歷史成本計量並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交易當日適用的外幣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並按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釐定公平值當日適用的外幣匯率換算。因換算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換算差額（例如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匯總綜合收益表中呈列為公平值盈虧的一部分。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匯總財務狀況表內，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見附註2.6）。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支出。

其後成本僅會在有關項目的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 貴集團，且該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的情況下，方會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獨立項目（倘適用）。被替代部份的賬面值會解除確認。其他一切費用（如維修、保養及大修費用）在其產生期間於匯總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為開支。

報廢或出售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表中確認，於匯總綜合收益表「其他收益－淨額」內呈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直線法計算，以於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成本至剩餘價值：

土地及樓宇	40年或未屆滿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5年或未屆滿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空調	5年或未屆滿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設備及廚房用具	5年
傢俬及固定裝置	5年
汽車	5年

於各報告期末，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均會予以檢討，並會作出適當調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會即時撇減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見附註2.6）。

2.6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發生事件或情況出現變化而顯示賬面值未必能夠收回時，會檢討資產有否出現減值。減值虧損按有關資產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於各報告日期會檢討撥回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減值的可能性。

2.7 金融資產

(a) 分類

貴集團將金融資產分類列作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取決於收購金融資產的目的。管理層在初步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的分類。

(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指定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根據 貴集團的投資策略管理及按公平值基準評估其表現，則會分類列入該類別。除非指定為對沖工具，否則衍生工具亦會分類列作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該類別的資產乃分類列作流動資產。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而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項目已計入流動資產，惟於報告期末後超過十二個月到期者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貴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匯總財務狀況表內的「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應收董事款項」、「應收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見附註2.10及2.11）。

(b) 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的日常買賣在交易當日（即 貴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

所有金融資產（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者）初步均按公平值另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初步以公平值確認，而交易成本自匯總綜合收益表支銷。金融資產於收取投資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及 貴集團已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時解除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類別因公平值變動而產生的損益，於其產生期間在匯總綜合收益表「其他收益－淨額」內呈列。

2.8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在各報告期末會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項金融資產或某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只有存在客觀證據表示於初步確認該項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虧損事件」），而該宗或該等虧損事件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的影響可合理估計，則該項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會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貴集團用於釐定是否存在減值虧損客觀證據的標準如下：

- 發行人或責任承擔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違約，例如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
- 貴集團基於與借款人的財政困難有關的經濟或法律原因，向借款人提供貸款人於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的特惠條件；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因財政困難而使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或
- 可觀察資料顯示，某組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後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重大跌幅，惟該跌幅尚未能在該組合中的個別金融資產內確定，包括：
 - (i) 組合中借款人的還款狀況出現不利變動；
 - (ii) 與該組合資產逾期還款相關的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

貴集團先會評估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

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間的差額計算。資產賬面值會予以削減，而虧損金額會於匯總綜合收益表確認。倘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則計算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根據合約釐定的即期實際利率。在實際運作上，貴集團或會以可觀察市價釐定的工具公平值來計算減值。

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同時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相關（例如債務人信貸評級改善），則於匯總綜合收益表確認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回撥。

2.9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二者較低者入賬。成本乃以先進先出成本法釐定，不包括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的浮動銷售開支。

2.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

如預期將於一年或以內收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則該等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該等款項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2.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存於銀行的通知存款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2.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買商品或服務的付款責任。如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如更長，則在業務正常經營週期內），其將會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該等款項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3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平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間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間採用實際利率法在損益內確認。

除非貴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的結算日遞延至報告期末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貸列為流動負債。

2.14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年內稅項支出包括即期及遞延所得稅項。所得稅於損益內確認，惟與其他全面收入中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所得稅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即期所得稅支出按貴公司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財務狀況表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規例有待詮釋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作出撥備。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財務資料內的賬面值產生的暫時性差額確認。然而，倘遞延所得稅來自初步確認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資產或負債，而在交易發生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則不予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有關期間的年結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就有可能將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可使用的暫時性差額抵銷而確認。

倘有合法執行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以及當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就應課稅實體或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結餘的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則互相抵銷。

2.15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貴集團營運一項定額供款計劃，即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計劃資產一般由獨立的受託管理基金持有。

貴集團向定額供款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年度自匯總綜合收益表支銷並可以因僱員於供款全數歸屬前離開計劃所放棄的供款作扣減。貴集團作出供款後，將再無進一步付款責任。

(b)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應享有的年假及其他法定假期權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並會因應僱員於截至財務狀況表日所提供服務而應享的有薪假期的估計責任作出撥備。

僱員應享的病假及產假於直至僱員休假時方予確認。

(c)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乃於僱員在正常退休日前被貴集團終止聘用或僱員接受自願離職以換取該等福利時支付。貴集團於其已明確承諾會根據詳細而正式的計劃終止僱用現時僱員而並無撤回的可能時，會確認離職福利。倘提出要約鼓勵自願離職，則離職福利將根據預期會接受要約的僱員人數計量。於報告期末後超過12個月到期的福利會折現至其現值。

2.16 撥備

倘貴集團需就過往事項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很有可能導致資源流出以償付該責任，並能可靠估計有關金額方會確認撥備。撥備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予以確認。

如出現多項類似責任，會否需要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乃經考慮整體責任類別而釐定。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按預期履行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以可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責任特定風險的現時市場評估的稅前比率計量。因時間流逝產生的撥備增加確認為利息開支。

2.17 收益確認

收益包括 貴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貨品及服務而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所示收益已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及折扣，以及對銷 貴集團內部銷售後的金額。

當收益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而 貴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如下文所述）時， 貴集團將確認收益。 貴集團會根據其往績並考慮顧客類別、交易種類及各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a) 酒樓經營收入

於向顧客提供相關餐飲服務時確認收入。

(b) 分租收入

分租收入乃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c) 管理費收入

管理費收入於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

(d)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倘貸款及應收款項出現減值， 貴集團會將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款額，即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工具的原實際利率貼現值，並繼續將貼現金額撥作利息收入。已減值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按原實際利率確認。

2.18 租賃

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由出租人保留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獎勵金）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內支銷。

2.19 股息分派

向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在股息獲相關公司股東批准的期間內於財務資料內列為負債。

2.20 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合約是指發行人須就某指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支付到期債務時須向合約持有人支付指定款項以償付其損失的合約。

財務擔保初步按擔保提供之日的公平值於財務資料中確認。於簽訂擔保合約時，財務擔保的公平值為零，因所有擔保均經公平協商議定且溢價的價值按相當於擔保債務的價值而議定。有關未來溢價的應收款項不予確認。初步確認後， 貴集團於該項擔保下的負債按初始金額減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已確認的費用攤銷與償付擔保債務所需金額的最佳估計的較高者計量。該等估計乃根據類似交易經驗及過往虧損歷史並輔以管理層的判斷而釐定。所賺取的費用收入按直線法於擔保期間內確認。擔保責任的任何增加確認為其他經營開支。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貴集團的業務涉及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貴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致力減低對貴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市場風險

(i)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貴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銀行存款除外）。管理層預期，由於銀行存款利率預期不會有重大變動，故利率變動不會對計息資產有重大影響。

貴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借貸。浮息借貸使貴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惟部份為浮息銀行存款所抵銷。貴集團並無對沖其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借貸的利率及還款期乃披露於附註22。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所有借貸的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該年度貴集團除稅後溢利將分別減少／增加約88,000港元及零港元，乃主要由於浮息借貸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所致。

(ii) 價格風險

由於貴集團所持投資在匯總財務狀況表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故貴集團面臨權益證券價格風險。貴集團並無面臨商品價格風險。為管理來自權益證券投資的價格風險，投資決定乃根據貴集團設定的限度而作出。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貴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市價上升／下降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該年度貴集團除稅後溢利將分別增加／減少約99,000港元及45,000港元，乃主要由於該等金融資產產生的公平值收益／虧損所致。

(b) 信貸風險

貴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源於銀行存款、租賃按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關連公司、董事及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管理層已制定政策並持續監察所面臨的該等信貸風險。

貴集團的收益主要以現金列收，因此並無高度集中的信用風險。

應收關連公司、董事及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乃通過評估交易對手的信貸質素持續進行監察，並經計及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於必要時對估計不可收回款項作出減值虧損。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連公司、董事及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並未逾期。

由於投資由信貸評級良好的金融機構或投資交易對手實行，故貴集團預期並無重大交易對手風險。

貴集團所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指匯總財務狀況表中各項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c) 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的政策乃定期監察現時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及其遵守債務契據的情況，以確保 貴集團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並獲往來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提供足夠的承諾資金以應付其短期及較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管理層認為，由於 貴集團能夠從經營活動中產生現金淨額，故並無重大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詳載於有關期間年結日 貴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期限詳情，乃基於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根據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或，倘為浮動利率，則根據有關期間年結日的現時利率計算）及 貴集團需要還款的最早日期計算。

尤其是，對於銀行可全權酌情行使的銀行借貸（包含須按要求償還的條款），該分析乃根據 貴集團須作出付款的最早期限（即倘貸款人行使其無條件權利催收貸款並即時生效）列示現金流出。

	一年內或 按要求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7,504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7,328
應付董事款項	3,395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675
銀行借貸	16,866
	<u>35,768</u>
合計	<u>35,768</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9,769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12,684
應付董事款項	12,988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4
	<u>35,445</u>
合計	<u>35,445</u>

3.2 資本風險管理

於管理資本時， 貴集團主要宗旨為保障 貴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務求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支持 貴集團的穩定發展、令 貴集團能夠賺取與業務層次及市場風險水平相稱的利潤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 貴集團可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數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貴集團根據資產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照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為總借貸（包括匯總財務狀況表所列的銀行借貸以及應付董事款項）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資本為匯總財務狀況表所列的「權益」加債務淨額。

貴集團的策略於有關期間保持不變，即將資產負債比率降至可接受的水平。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借貸 (附註22)	16,262
應付董事款項 (附註27)	3,395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19)	<u>(13,802)</u>
債務淨額	5,855
總權益	<u>10,932</u>
總資本	<u><u>16,787</u></u>
資產負債比率	<u><u>34.9%</u></u>

由於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較應付董事款項為高，故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於貴集團。

3.3 公平值估計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均無重大差別。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乃根據以下計量等級予以披露：

- 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第一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的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可觀察的參數（第二級）。
- 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參數（即不可觀察參數）（第三級）。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主要指投資基金（附註18））的公平值乃透過估值技術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該等投資基金的公平值計量納入第二級。

4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貴集團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相關情況下認為合理的未來事件預期）持續評估該等估計及判斷。

貴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按定義，所得的會計估計甚少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下文討論存有重大風險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和假設。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用年期

貴集團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方面擁有大量投資。為確定各報告期間的折舊支出金額，貴集團須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用年期。

該等資產的可用年期乃於購入時經考慮未來技術變革、業務發展及貴集團的策略後作出估計。貴集團每年進行檢討以評估有關估計可用年期是否適當。有關檢討經考慮於有關情況下或事件中的任何不可預見不利變動，包括預測經營業績下滑、行業或經濟趨勢逆轉及技術進步迅速。貴集團根據檢討結果延長或縮短可用年期及／或計提減值撥備。

(b)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倘出現事件或環境轉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則須對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檢討。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或使用價值估值而釐定。該等計算須運用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釐定資產減值須運用判斷，尤其為釐定：(i)是否已出現顯示有關資產值或無法收回的事件；(ii)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估計繼續在業務中使用資產所帶來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淨額二者較高者）是否足以支持資產賬面值；及(iii)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所用主要假設是否恰當，包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以適當利率折現。管理層所選擇用作評估減值的假設（包括折現率或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增長率假設）若有所變化，或會對減值測試所使用的現值淨額帶來影響，從而影響貴集團財務狀況及其經營業績。

(c) 所得稅

貴集團須繳納即期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日常業務中有多項最終稅項釐定不確定的交易及計算方法。倘有關最終稅項結果與最初入賬的金額不同，則差額會影響釐定稅項期間的即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倘管理層認為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抵銷暫時差額或稅項虧損，則會就若干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實際動用的結果可能不同。

(d) 修復成本撥備

修復成本撥備於各報告期末經參考來自獨立承包商的最新可供查閱報價而估計及重新評估。根據現行市場信息作出的估計或會隨著時間而變更，並可能與貴集團佔用的現有物業於結業或搬遷時產生的實際修復成本有所不同。

5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界定為貴公司執行董事的統稱。執行董事審閱貴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主要經營決策者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貴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連鎖中式酒樓的運營。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資料乃集中於貴集團資源整合後作為整體的經營業績。故此，貴集團已確定一個經營分部－香港中式酒樓業務，且並無呈列分部資料披露。

6 收益及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收益		
中式酒樓業務	126,476	210,320
其他收入		
分租收入	300	600
來自關連公司的管理費收入 (附註27)	16	670
雜項收入	133	62
	<u>449</u>	<u>1,332</u>

7 其他收益 – 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虧損)	44	(9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1	(8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虧損)／收益	(10)	740
	<u>35</u>	<u>564</u>

8 經營溢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營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廚房耗材	2,962	3,593
清潔開支	928	1,424
核數師酬金	41	204
	<u>4,931</u>	<u>5,221</u>

9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及津貼	30,831	56,934
退休金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	1,394	2,600
未使用年假撥備	235	278
其他僱員福利	1,211	1,972
	<u>33,671</u>	<u>61,784</u>

10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財務成本：		
－ 銀行貸款	(423)	(478)
－ 銀行透支	(91)	(110)
－ 修復成本撥備的貼現回撥	(39)	(81)
	<u>(553)</u>	<u>(669)</u>
財務收入：		
－ 銀行現金	<u>1</u>	<u>—</u>
財務成本－淨額	<u>(552)</u>	<u>(669)</u>

11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2,886	3,788
遞延所得稅 (附註23)	(499)	(611)
	<u>2,387</u>	<u>3,177</u>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乃就於各有關期間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作出撥備。

按 貴集團的除所得稅前溢利計算的所得稅與按香港利得稅稅率計算的理論金額不同，現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3,570</u>	<u>14,455</u>
按16.5%稅率計算的稅項	2,239	2,385
毋須課稅收入	(4)	(121)
不可扣稅開支	152	183
未確認稅項虧損	<u>—</u>	<u>730</u>
所得稅開支	<u>2,387</u>	<u>3,177</u>

12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a) 董事的酬金**

於有關期間，概無董事就其對貴集團的服務收取任何袍金或酬金。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酬金最高的五名人士不包括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任何董事。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乃反映於下文載列的分析中。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及津貼	1,328	1,365
退休金成本－定額供款計劃	74	58
	<u>1,402</u>	<u>1,423</u>

酬金介乎下列各組別間：

	人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u>5</u>	<u>5</u>

13 股息

以下為現時組成貴集團的公司於有關期間向彼等當時的股權擁有人宣派及支付的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股息	<u>2,390</u>	<u>1,536</u>

鑒於股息率及有權收取股息的股份數目就本報告而言並無意義，因此並無呈列該等資料。

14 每股盈利

鑑於重組及附註2.1所載已按匯總基準呈列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入每股盈利的資料就本財務資料而言並無意義，故並無呈列該等資料。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空調 千港元	設備及 廚房用具 千港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成本	790	11,391	4,037	3,715	5,641	79	25,653
累計折舊	(39)	(4,738)	(1,504)	(1,403)	(2,141)	(26)	(9,851)
賬面淨值	<u>751</u>	<u>6,653</u>	<u>2,533</u>	<u>2,312</u>	<u>3,500</u>	<u>53</u>	<u>15,802</u>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751	6,653	2,533	2,312	3,500	53	15,802
添置	—	2,647	642	769	718	62	4,838
出售	—	—	—	—	(52)	—	(52)
折舊支出	(20)	(2,661)	(853)	(796)	(1,185)	(23)	(5,538)
期末賬面淨值	<u>731</u>	<u>6,639</u>	<u>2,322</u>	<u>2,285</u>	<u>2,981</u>	<u>92</u>	<u>15,050</u>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90	14,038	4,679	4,484	6,273	141	30,405
累計折舊	(59)	(7,399)	(2,357)	(2,199)	(3,292)	(49)	(15,355)
賬面淨值	<u>731</u>	<u>6,639</u>	<u>2,322</u>	<u>2,285</u>	<u>2,981</u>	<u>92</u>	<u>15,050</u>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731	6,639	2,322	2,285	2,981	92	15,050
添置	—	8,451	1,451	3,666	1,161	640	15,369
出售	(711)	—	—	(15)	—	(37)	(763)
折舊支出	(20)	(3,807)	(1,081)	(1,351)	(1,387)	(72)	(7,718)
期末賬面淨值	<u>—</u>	<u>11,283</u>	<u>2,692</u>	<u>4,585</u>	<u>2,755</u>	<u>623</u>	<u>21,938</u>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22,489	6,130	8,135	7,434	738	44,926
累計折舊	—	(11,206)	(3,438)	(3,550)	(4,679)	(115)	(22,988)
賬面淨值	<u>—</u>	<u>11,283</u>	<u>2,692</u>	<u>4,585</u>	<u>2,755</u>	<u>623</u>	<u>21,938</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為731,000港元的土地及樓宇、賬面淨值為962,000港元的租賃物業裝修及賬面淨值為598,000港元的空調已抵押予銀行以作為一貴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附註22）的保證。

16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餐飲	1,221	2,813
易耗品	389	580
	<u>1,610</u>	<u>3,393</u>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存貨按可變現淨值列賬。

17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租賃按金	<u>3,283</u>	<u>5,387</u>
貿易應收款項－第三方	488	459
水電費及其他已付按金	1,048	2,670
專業服務預付款項	—	3,668
其他預付款項	955	1,336
其他應收款項	<u>387</u>	<u>300</u>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u>2,390</u>	<u>7,974</u>
	<u>2,878</u>	<u>8,433</u>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即日至30日	349	435
31至60日	9	2
61至90日	27	4
超過90日	<u>103</u>	<u>18</u>
	<u>488</u>	<u>459</u>

貴集團的銷售主要以現金或信用卡方式進行。計入上述賬齡分析的貿易應收款項不會考慮減值，此乃由於近期並無拖欠記錄。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貿易應收款項已逾期或已減值。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對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

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均以港元計值。

1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非上市證券	1,974	90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投資於香港以外上市權益工具的投資基金。投資基金的公平值乃根據銀行的報價而定。

該等投資的公平值變動記錄於匯總綜合收益表中「其他收益－淨額」項下。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手頭現金	989	697
銀行存款	12,813	16,2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802	16,968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500

貴集團的手頭現金、銀行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賬面值均以港元計值。

銀行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按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抵押銀行存款乃抵押予銀行以作為 貴集團獲授銀行融資(附註22)的保證。

20 貿易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第三方	6,448	8,304
貿易應付款項－關連方(附註27)	1,056	1,465
	7,504	9,769

基於發票日計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即日至30日	5,114	6,889
31至60日	2,297	2,879
61至90日	—	1
超過90日	93	—
	<u>7,504</u>	<u>9,769</u>

供應商授予的付款期限大部份為相關採購達成當月月結之後45日。

貴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乃以港元計值。

21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計薪金及工資	3,304	5,351
應計租金開支	677	2,489
已收按金	462	381
其他應計費用	1,422	2,601
其他應付款項	1,463	1,862
	<u>7,328</u>	<u>12,684</u>

貴集團的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均以港元計值。

22 銀行借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借貸	3,096	—
須於一年後償還的銀行借貸(含按要求償還條款)	13,166	—
	<u>16,262</u>	<u>—</u>

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貸均以港元計值。

有關期間各年結日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銀行借貸	3.8%	—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擁有合共約21,262,000港元及6,500,000港元的銀行融資分別為貸款、透支及其他融資。於同日，未動用融資金額分別約為5,000,000港元及5,000,000港元。該等融資乃由以下項目作抵押：

- (a)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賬面淨值為731,000港元的土地及樓宇、賬面淨值為962,000港元的租賃物業裝修及賬面淨值為598,000港元的空調（附註15）；
- (b)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達1,50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附註19）；
- (c)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最終股東提供的個人擔保（附註27）；
- (d)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最終股東控制的一間公司所提供的擔保（附註27）；
- (e)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最終股東的若干物業（附註27）；
- (d)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最終股東控制的公司所持有的若干物業（附註27）；及
- (g)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最終股東控制的一間公司所持有的投資基金。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貼現的影響甚微或借貸按浮動利率計息，貴集團借貸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23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的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超過十二個月後可予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468	999
於超過十二個月後可予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113)	(33)
	<u>355</u>	<u>966</u>

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的總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44)	355
計入匯總綜合收益表(附註11)	499	61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355</u>	<u>966</u>

有關期間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未計及在相同稅務司法權區內抵銷結餘)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稅項折舊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71	28	99
計入/(扣除自)匯總綜合收益表	443	(28)	41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514	-	514
計入匯總綜合收益表	527	398	925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41</u>	<u>398</u>	<u>1,43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稅項折舊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79)	(164)	(243)
(扣除自)/計入匯總綜合收益表	(34)	118	8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13)	(46)	(159)
扣除自匯總綜合收益表	(312)	(2)	(31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25)</u>	<u>(48)</u>	<u>(473)</u>

已就結轉的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惟僅以有關稅項收益可能透過日後的應課稅溢利變現者為限。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並未就可透過結轉抵銷日後應課稅收入的約4,425,000港元的虧損確認約730,000港元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該等稅項虧損無到期日。

24 修復成本撥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059	1,618
額外撥備	520	510
撥備貼現撥回 (附註10)	39	81
	<u>1,618</u>	<u>2,209</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18</u>	<u>2,209</u>

待有關租賃到期時，就 貴集團用於營運的物業將產生的修復成本的現值確認修復成本撥備。

25 匯總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3,570	14,455
作出以下調整：		
– 折舊	5,538	7,71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附註(b))	10	(740)
– 財務成本	553	669
– 財務收入	(1)	–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虧損	(44)	96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1)	80
	<u>19,625</u>	<u>22,278</u>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19,625	22,278
營運資金的變動：		
– 存貨	525	(1,783)
– 貿易應收款項	(377)	29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132)	(7,688)
–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208)	(462)
– 應收董事款項	(12,058)	9,603
–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	(1,10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29)	893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500)
– 貿易應付款項	1,570	2,265
–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2,605	5,356
	<u>6,621</u>	<u>27,891</u>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u>6,621</u>	<u>27,891</u>

(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於匯總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包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賬面淨值 (附註15)	52	76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虧損) / 收益	(10)	7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u>42</u>	<u>1,503</u>

(c)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包括為數分別為520,000港元及510,000港元的修復成本 (附註24)，並不涉及任何現金付款。

26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有關期間各年結日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648	241
已授權但未訂約	<u>3,277</u>	<u>18,000</u>
	<u>3,925</u>	<u>18,241</u>

(b) 經營租賃承擔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按以下期限就物業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1年內	13,421	21,372
1年後但5年內	42,788	70,360
5年以上	<u>15,820</u>	<u>10,800</u>
	<u>72,029</u>	<u>102,532</u>

(c) 應收最低經營租賃款項

根據有關物業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收的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1年內	600	300
1年後但5年內	300	—
	<u>900</u>	<u>300</u>

27 關連方交易

(a) 與關連方的交易

組成貴集團的公司之間的交易已於匯總時對銷，並未作出披露。貴集團與其他關連方的交易詳情披露如下。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與其關連方有以下重大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持續交易		
向以下關連方支付租金開支		
— 最終股東擁有的一間關連公司 (附註1)	—	2,916
向以下關連方採購商品		
— 最終股東擁有的關連公司 (附註2)	4,463	4,329
	<u>4,463</u>	<u>4,329</u>
已終止交易		
向以下關連方採購商品		
— 最終股東擁有的關連公司	—	8,691
向以下關連方收取管理費收入		
— 最終股東擁有的一間關連公司 (附註3)	16	670
向以下關連方出售物業		
— 最終股東擁有的一間關連公司 (附註4)	—	1,450
	<u>16</u>	<u>1,450</u>

附註：

- (1) 向一間關連公司支付的租金開支乃根據訂約方簽訂的租賃協議的條款而釐定。
- (2) 向關連公司採購商品乃按成本計價。
- (3) 來自一間關連公司的管理費收入乃按雙方協定的條款收取。

(4) 向一間關連公司出售物業乃根據訂約方訂立的買賣協議的條款計算收費。

(b) 與關連方的結餘

貴集團與關連方有以下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收關連方的非貿易應收款項		
— 最終股東控制的一間關連公司	208	670
— 黃君武先生	—	2,104
— 劉蘭英女士	12,207	500
	<u>12,415</u>	<u>2,674</u>
應付關連方貿易應付款項		
— 最終股東擁有的關連公司 (附註20)	1,056	1,465
	<u>1,056</u>	<u>1,465</u>
應付關連方的其他款項		
— 黃君武先生	3,084	64
— 劉蘭英女士	311	12,924
	<u>3,395</u>	<u>12,988</u>

應收／應付關連公司及董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應收關連方款項概無逾期或減值。與關連方的結餘乃以港元計值。

於有關期間給予董事的墊款結餘如下：

董事姓名	於二零零九年			截至	截至
	於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內 的最高 未償還金額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內 的最高 未償還金額 千港元
黃君武先生	149	—	2,104	160	2,737
劉蘭英女士	—	12,207	500	20,644	27,051
	<u>149</u>	<u>12,207</u>	<u>2,604</u>	<u>20,804</u>	<u>29,788</u>

於有關期間給予最終股東擁有的一間關連公司的墊款結餘如下：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內 的最高 未償還金額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內 的最高 未償還金額 千港元
最終股東擁有的 一間關連公司	—	208	670	208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應付關連方的所有非貿易結餘將於上市前悉數結清。

(c) 與關連方的其他安排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與關連方有以下安排：

(1) 貴集團可用的銀行融資由：

- (a) 最終股東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擔保；
- (b) 最終股東控制的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擔保；
- (c) 最終股東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若干物業作抵押；
- (d) 最終股東控制的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的若干物業作抵押；
- (e) 最終股東控制的一間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的若干投資基金作抵押；
- (f) 劉蘭英女士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存款作抵押。

- (2)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最終股東控制的公司分別為數約36,902,000港元及35,829,000港元的銀行借貸由貴集團提供擔保。

所有該等與關連方的安排已於二零一一年二月終止。

28 與非控股股東的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	1,100
	<u> </u>	<u> </u>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675	4
	<u> </u>	<u> </u>

應收／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應收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款項概無逾期或減值。與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結餘乃以港元計值。

所有應收／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結餘均將於上市前結清。

III. 貴公司的財務資料

貴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日註冊成立，初始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於註冊成立日期，一股普通股由一間代名人公司認購，該股份於同日被轉讓予KMW。自其註冊成立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貴公司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業務交易。

IV. 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八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一日，喜尚有限公司分別向其股東宣派中期股息16,000,000港元及7,000,000港元。

V. 結算日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現時組成貴集團的任何公司概無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除本報告其他部份披露者外，貴公司或現時組成貴集團的任何公司概無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任何期間宣派、作出或派付任何股息。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謹啟